

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员工住房借款管理办法

一、目的

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积极落实公司“关于对科技创新、乡村振兴、乡村帮扶、产学研培养、功能游戏开发、员工发展计划等六大方向投入的框架方案”【公告编号：2021-065】，践行员工与企业共创、共担、共享和共富原则，帮助员工构筑美好生活，免息购房借款作为一项员工福利，旨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，投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来为部分员工提供购房的经济支持，缓解员工购房的经济压力。

二、适用范围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职员工。根据证监会监管规定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、公司董监高及其关联人除外。

三、适用条件

申请员工必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：

- 1、工作年限：
 - （1）通过校招录取在本公司及子公司服务满2年的在职正式员工；
 - （2）非校招录取在本公司及子公司服务满3年的在职正式员工；
- 2、工作地在中国大陆中国籍员工；
- 3、未婚员工与他人合购的，需提供合购者在工作地的无房证明；
- 4、已婚员工配偶在工作地有住房的，不可申请；
- 5、每位员工只能获得一次借款。如合购者有两人（含）以上都为公司在职工工，只能由其中一人申请获得借款；
- 6、借款仅可用于借款人在工作所在地购买首套自住房时支付首付款项；
- 7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不得参与员工住房免息借款申请。

四、申请人评选标准

公司将综合考虑申请员工的司龄、过往业绩及评优情况对员工进行计分，按照分数高低确定优先权，对公司做过特殊贡献，经总经理办公会一致评定通过的，优先进入借款资格名单。

五、借款额度及名额限制

- 1、公司每年为符合条件的员工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（人民币叁仟万元）的免息借款额度，该额度以人力资源部审批额度为准。
- 2、借款额度不得超过员工申请时月度税前现金总收入的20倍。

六、借款利率及个人所得税

- 1、员工获得的购房借款实际为免息。

2、按国家政策规定或有关税务机关的要求，员工应自行承担因该免息借款所产生的个人所得税，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额将由借款人承担，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七、还款

- 1、还款期限为 5 年；
- 2、有条件者可中途提前偿还全部或部分借款。

八、提前收回借款的情形

公司在以下情况下有权提前收回借款，员工应按照公司规定的日期及时归还借款并支付借款利息及罚息：

- 1、员工被发现在申请借款过程中虚假陈述或在借款过程中伪造材料；
- 2、员工擅自变更借款用途；
- 3、员工购房用途违反本借款计划的目的；
- 4、公司认为其他需要提前收回借款的情形。

同时，公司有权根据员工的主观恶劣程度，视员工的上述行为为严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的行为，有权予以处罚，甚至解除劳动合同。

九、附则

- 1、本办法及其修订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自公布之日起实施；
- 2、本办法最终解释权归公司董事会，具体执行由公司人力资源部发布《实施细则》，公司财务部为专项住房借款资金的管理部门，公司人力资源部为本制度的解释部门。

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9 月 22 日